

广西培贤国际职业学院

学工处文件

桂培贤院学〔2024〕39 号

关于做好 2024 年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工作的通知

学校全体师生：

根据《自治区教育厅办公室关于转发〈2024 年国家助学贷款工作指引〉的通知》（桂教办〔2024〕592 号）要求，现将我校 2024 年度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2024 年国家助学贷款免息及本金延期偿还

（一）免息范围

对 2024 年及以前年度毕业的贷款学生 2024 年内应偿还的国家助学贷款利息予以免除，参照国家助学贷款贴息政策，免除的利息由中央财政和地方财政分别承担。

（二）本金延期偿还范围

经借款学生自主申请，2024 年内应偿还的国家助学贷款本金可延期 1 年偿还。按照有关规定，助学贷款期限最长不超过 22 年，延期贷款不计罚息和复利，风险分类暂不下调。

（三）免息办理流程

免息无需借款学生申请，开发银行将按照《通知》有关规定自动免除相关利息。

（四）本金延期偿还申请流程

1.申请渠道。借款学生需登录国家开发银行学生在线服务系统，按照系统提示完成本金延期偿还申请。本金延期偿还申请不可撤销。

2.申请时间。不晚于《国家开发银行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借款合同》或《国家开发银行校园地助学贷款借款合同》等文件约定的2024年偿还日前三个工作日。（具体内容详见附件1）

二、2024年度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申请

在学生入学前户籍所在县（市、区）级学生资助管理部门（教育局内）办理。生源地贷款为信用贷款，学生和家长(或其他监护人等)为共同借款人，共同承担还款责任。

（一）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申请条件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2.被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批准设立、实施全日制高等学历教育的普通本科高校、高等职业学校和高等专科学校(含民办高校和独立学院)、科研院所、党校、行政学院、会计学院(学校名单以教育部公布的为准)正式录取，取得真实、合法、有效的录取通知书的全日制新生(含预科生)或高校在读的本专科学生、研究生和攻读第二学士学位的学生；

3.家庭经济困难，家庭所能获得收入不足以支持学生在校期间完成学业所需的基本费用；

4.当年没有获得其他国家助学贷款。

（二）贷款金额及年限

全日制普通本专科学生每人每年申请贷款额度不超过 16000 元，不低于 1000 元。助学贷款优先用于支付在校期间学费和住宿费，超出部分可用于弥补日常生活费。最长贷款期限：剩余学制加 15 年、最长不超过 22 年。

（三）办理流程

1.首贷（之前未办理过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

登录国家开发银行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学生在线系统“<https://sls.cdb.com.cn>”注册、申请 2024 年度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打印申请表，学生和共同借款人一起前往户籍所在地县（市、区）级学生资助管理部门办理申贷手续，签订借款合同。

首贷出示材料：贷款学生及共同借款人身份证原件、录取通知书原件或学信网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户口簿原件（如果学生及共同借款人不在一本户口簿上，则需双方户口簿原件）、（国家开发银行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申请表）原件，未经预申请的学生需按照实际情况填写《家庭经济困难认定申请表》并个人承诺。（首次申请办理流程及申贷材料详见附件 2）

温馨提示：部分地区办理提供材料可能不同，请提前向户籍所在地县（市、区）级学生资助管理部门咨询，做好贷款前的材料准备。

2.续贷（往年已办理过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

（1）可网上自助办理或现场办理。

网上自助办理：登录国家开发银行生源地助学贷款学生在线系统进行续贷申请，续贷申请通过以后，网上签订

合同，等待审批结果，审批通过以后下载贷款合同以及受理证明。

现场办理：登录国家开发银行生源地助学贷款学生在线系统进行续贷申请，打印《申请表》并签字，贷款学生或共同借款人携带身份证和《申请表》前往县（市、区）级学生资助管理部门办理。（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2）

（四）贷款办理时间

现场办理各地开始时间不同，具体时间请咨询县（市、区）级学生资助管理部门。国家开发银行生源地助学贷款学生在线系统续贷申请时间预计7月中旬开始受理，具体时间请咨询县（市、区）级学生资助管理部门。（广西县级学生资助机构地址及联系方式详见附件3）

三、其他事项

（一）贷款办理成功后从国家开发银行生源地助学贷款学生在线系统下载《国家开发银行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受理证明》，并在10月10日前携带一份纸质《国家开发银行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受理证明》（请裁剪虚线以上部分）递交到学校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录入电子回执。（受理证明模板详见附件4）

（二）若登录“学生在线系统”时忘记登录密码可通过短信验证码、个人信息或密码保护问题重置密码，如以上三种方式均不能重置密码请与当地资助中心联系（广西县级学生资助机构地址及联系方式详见附件3）。

以上事宜，如有疑问，请咨询各县（市、区）级学生资助管理部门或拨打国家开发银行服务热线：95593；或咨询学校学生资助管理中心，联系人：朱丽，联系电话：

0776-2630630。

附件：

- 1.《国家开发银行承办的国家助学贷款 2024 年度免息及本金延期偿还》
- 2.《2024 年生源地助学贷款申请指南》
- 3.《广西县级学生资助机构地址及联系方式》
- 4.《国家开发银行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受理证明模板》

广西培贤国际职业学院学工处

2024 年 6 月 13 日



抄送：学校全体师生
